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文件有**[編纂]**、本文件附錄七「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副本、本文件附錄七「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及**[編纂]**之詳情聲明。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副本由本文件日期起計十四日內(包括該日)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美富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爵大廈33樓)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13、2014及201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China Insights Consultancy Limited編製的行業報告；
- (f) 本文件附錄七「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B.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 – 1.重大合約概要」一節所述的重大合約；
- (g) 本文件附錄七「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8.專家同意書」一節所述的同意書；
- (h) 本文件附錄七「附錄六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我們的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 – 1.權益披露 – (c)服務合約細節」一節所述的服務合約；
- (i) 中國法律顧問上海市金茂律師事務所發出有關本集團的一般事項及物業權益的法律意見；
- (j) 中國公司法、必備條款及特別規定，連同其非官方譯本；及
- (k) 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規則，連同非官方英文翻譯。